

興華街志



吉林市昌邑区兴华子编纂办公室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兴华街志》在区委史志办的指导下，在街道
在驻街单位的大力支持下，经过一年半征集博考，终于问事了。

《兴华街志》既是昌邑区志的组成部分，同时也是独立成书的一部历史文献，为开创兴华街社会主义建设的新局面，起到“资治、备查、教化”作用，是一部乡土教材，也是一部有价值的历史资料。它本着实事求是、尊重历史、略古详今的原则，以志文体例记载了兴华街的自然地理、历史沿革、街政建设、党群组织、街道企业、个体经济、文化教育、驻街单位等十二篇目，五万余字。图文并茂，展示了兴华街的时代风貌。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兴华街在社会主义建设中所取得的巨大成就，更令人鼓舞。

《兴华街志》在编纂过程中，我们始终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采取分口征集、编者尽力、党委把关、众手合成的方法，所以修志工作比较顺利。为了考证资料的真伪，我们反复核实研究。阅览了几百份资料，走访了百余人次。对市区档案局、图书馆及驻街单位和兄弟街道为我们提供的珍贵资料，特别是吉林造纸厂、吉林省冶金矿山建设公司、吉林省吉林轻工设计院、昌邑区第三建筑公司对我们人力、物力、方面的大力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编纂《兴华街志》是一项崭新而又艰巨的工作，由于历史资料的

贫乏，加之编者水平有限和时间仓促，肯定会有疏漏和错误，诚望专家、同道、读者指正。

《兴华街志》编纂委员会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兴华街志》领导小组和编志人员名单

一、领导小组

组长：高景亮

副组长：王明华、刘宝忠

成员：初增太、张云才、张力、于亚杰

二、编纂委员会

主编：王明华

副主编：耿芷彦

责任编辑：蒋中平 许俊杰 赵继发 姜再波

赵清海 张希礼 高文霞 张建辉

许京植 金洪久 芦振东 宁翠兰

常怡伟 靳克范 杨雄 吕国明

于亚杰 李秀荣 王淑香 陶长顺

审稿：高景亮、王明华、刘宝忠

摄影：李秋菊等

☆ ☆ ☆ 概 述 ☆ ☆ ☆

兴华街道办事处在区治北3.1公里处，驻地在哈达湾大街12号，北与哈达湾街接址；南与莲花街毗连；东与通江街为邻；西与市郊区沙河子乡幸福村相接。面积4平方公里，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8277人，人均占有面积128.8平方米。下辖林荫路、纸宅、纸宅东、南沟、万众、兴江、北湾、南岭、纸院、兴纸、松邮、建兴、松纸兴盛、吉矿、纸育、矿宅、付纸宅东等18个居民委员会，386个居民组，8564户，33116人，多为汉族。其余满族1075人，回族359人，朝鲜族333人，蒙古族44人，僮族7人，锡伯族3人，辖地聚落形态趋向扇形。驻街单位72个。其中，县团级以上单位4个。吉林造纸厂是国内最大的造纸厂之一。职工住宅集中，有十三个居民委，占街委总数的71.8%，是新型工业，职工家属区。

1922年为东西依兰岗屯，依兰岗是满语“三岗”的意思，属县第十区。

1932年属永吉县三区黄旗屯办事处。

同年，始建哈达湾飞机场。（今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处）。

1941年末，满州特殊制纸株式会社吉林工场试生产。

1944年隶属兴隆区兴隆町。

1946年6月，属兴隆保、兴政保。

1948年3月9日，吉林解放后，属兴隆区，将原东依兰岗改

为兴隆村原西依兰岗改为兴政村。

1953年2月20日，因系国营吉林第三造纸厂工人住宅，将兴隆村、兴政村改称工人、劳动村政府。

1954年1月12日，将工人村政府改为兴华街道居民委员会。

1955年5月26日，将兴华街和劳动街居民委员会合并改称兴华街道办事处。属哈达湾区管辖。

1956年2月27日，第八区改为哈达湾区。

1958年8月6日，成立中共兴华街道联合党支部委员会。

1960年4月，成立哈达湾人民公社兴华分社工作委员会。同年成立兴华分社。

1962年，撤消城市人民公社，兴华分社又改称兴华街道办事处。同年10月10日，将中共兴华分社工作委员会改为中共兴华街党支部委员会。

1964年6月24日，哈达湾区并入昌邑区。兴华街道办事处隶属昌邑区管辖。将街第三居民委员会划归哈达湾街。

同年10月，成立中共兴华街道总支部委员会。

1968年9月24日，成立兴华街“革命委员会”。党总支处于瘫痪状态。

1972年2月1日，成立中共兴华街道党支部委员会。

1980年11月，将兴华街原革命委员会恢复为兴华街道办事处。

1981年8月22日，召开中共兴华街道第一次代表大会，街道党委成立。高景亮选为书记。

1985年12月，街道设六个办公室，党群、街政、计划生育、工业、生活服务、劳动站、城管、综合治理。国家行政编制16人，事业编制34人。

工业驻街有吉林造纸厂、吉林省冶金矿山建设公司、市鼓风机厂、市激光材料厂、沈铁吉林运输公司、市汽车保养厂、市江城服装厂、市制刷厂、市卫生纸厂、昌邑区第三建筑公司等19个单位。

1985年，街办工业有化工厂、低压电器厂、服装厂、针织厂、制镜厂、皮件厂。职工519人，年产值446.4万元；利润48.3万元。1970年至1985年给国家上缴税金累计699.4万元。

街办工业发展分三个时期：

1958年至1963年为萌芽时期，本着“三就四为”的方针。在吉林造纸厂退休职工、省一等劳动模范蔡文连带领下，先后办起制鞋厂、服装加工厂、黑白铁厂、砂石厂、自行车修理厂、麻绳厂、阜宁厂、切面加工厂、废品收购站、小造纸厂等十二个厂点。1963年将街造纸厂在职100名工人和机械设备、车辆、原材料等无偿上交市二轻局价值达30万元。同年5月，又将街办木器厂、铸造厂、机械锻造厂带设备下乡、卫生纸厂交给昌邑区工业局。

1970年至1978年为兴起阶段，先后建起兴华化工厂、低压电器厂、针织厂、制镜厂、皮件厂。1978年产值337.1万元，

是1970年的25.7倍，利润37万元，是1970年的22倍。

1979年至1985年为发展时期。1985年产值为446.4万元，比1978年增长68%。利润52万元，比1978年增长40%。主要产品交流接触器列为省计划，磺化妥尔油沥青获1984年市科技成果二等奖，填补了我国深层油田钻井剂的空白。固定资产152.9万元，流动资金180万元，各种机器设备430台，厂房面积5181平方米。

商业服务驻街有第五百货商店、人民付食、松花江饭店等28个单位。街办生活服务网点1985年有西山副食、松江食品厂、车具修理门市部、钟表修理门市部、矿宅委副食、兴江委副食、特种橡胶制品厂、兴华饭店、综合商店、三宝商店等10个单位。职工97人。年销售额161万元，比1981年增长43.29%。利润6.34万元，比1981年增长45.74%。给国家上缴税金6.27万元。固定资产9.2万元。流动资金15.6万元。设备1台。营业网点面积940平方米。

《贸易市场》1979年以来，街境内有林荫路白房农贸市场，经营蔬菜、水果、豆制品、熟食、肉食等、个体摊床45个，年成交额22万元。

1984年9月1日，在原吉林旅社旧址建起市农副产品批发市场，主要经营农副土特产品，兼营三类日用工业品和小商品等15类。国营13户、集体11户、个体22户。年成交额4,200万元。

《劳动就业》驻街单位办的劳动服务公司2个，安排就业4,273人。

1979年街成立劳动服务站，办起扒树皮队、土建工程队、小车队、水暖队、管道队、服务队、木器厂。1985年实现产值102万元。从1981年至1985年共缴税金12.8万元。就业前培训，办了筑路、裁剪、水暖、珠算会计班和文化补习班。1981年至1984年间全民和大集体所有制单位共安排待业青年2334人，社会闲散人员90人。

《民政优抚》街道有优抚对象246人，社会困难户4人，孤、老、残、病4人，每月定期救济费128元。1984年至1985年婚姻登记1337对。街道社会福利厂1983年至1985年安置盲人11名，聋哑人44人，残疾人190人，智残16人，计261人。

《计划生育》1976年街成立了计划生育办公室。人口自然增长率由1982年的18.55%到1985年下降到10%。

《征兵》自1955年7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颁布后，从1978年至1985年为解放军输送302名兵员。

《人防》1970年至1980年共修筑人防工程15处，总面积6831.02平方米，其中：街道修山洞1处，面积621平方米。

《司法调解》1985年街设司法助理，共调解民事纠纷和离婚案件84起。

《街巷建设》建国前街道管内只有3条土路（今东兰胡同、林荫路和哈达湾大街），1948年3月9日，街境内南北走向有中兴街、吉

林大街、哈达湾大街。东西走向有通江路、林荫路，还有19条有名胡同，总面积244.608平方米。有13条街路胡同都铺上了柏油路。面积为203.145平方米，占街路总面积的83%。

1954年至1985年建成职工住宅楼69栋，面积310.8498平方米。

《街巷美化》1982年以来，修排水管线2.887延长米，共计植树112.638棵，修绿篱8850米。种花灌木育苗69.630棵，建花坛127处，8348平方米，修建公益小品194处，修围栏11.590米，修花墙12.030米，栽盆葡萄1000盆，建公共厕所46个。

1956年成立民办清扫队。对委内胡同保洁，到1985年发展到72人，负责全街（除中兴街、吉林大街、哈达湾大街外）的街路和胡同的保洁和垃圾清运。

《文教卫生》驻街有松花江剧场、市新华书店松江门市部、造纸厂文化宫、造纸厂职工医院、昌邑区医院松江门市部、造纸厂中学、矿建文化楼、矿建中学、小学、造纸厂小学、造纸厂幼儿园、托儿所、省轻工业学校、市三十二中学、昌邑区二十一小学、二十五小学，共十七个单位。

1979年街道建起中心文化站，面积300平方米，有图书，乐器等各类文体活动器材，定期组织节假日文艺比赛活动。居民委设

文化室8处，面积408平方米。家庭文化室10处，面积676平方米。1983年兴盛委文化室被省文化厅命名为先进文化室。

1980年以来街道文化站连续被评为市区文化工作先进单位。

1984年文化站站长姜淑敏出席了全国群众文化工作会议。

《五讲四美》1980年以来，街道开展“五讲四美”活动，1984年初厂街挂钩，共建文明街委。

1984年，兴华街道被市委、市政府评为《共建精神文明先进单位》评出五好家庭4,645户、文明家庭标兵19个、文明委8个、文明组18个、文明楼院6个。1985年被昌邑区委、区政府命名为“文明街道”。

《交通》街境内有2、4路电车和8路、12、30路汽车在街设站，交通方便。

1922年12月：

东西依兰岗划归吉林县第十区行政警察分所管辖。

1925年：

东西依兰岗划吉林县第三区行政警察分所管辖。

1931年：

东西依兰岗划归永吉县第九区黄旗屯警察署东团山子分驻所管辖，
设百家长两人。

1932年9月：

日本人在东依兰岗（现五商店附近）始建军用飞机场。

1938年：

日本兵在依兰岗抓走两名劳工到中朝边境挖山洞。

1941年年末：

满州特殊制纸株式会社吉林工场投入试生产。

1944年：

东西依兰岗隶属吉林市兴隆区兴隆町。

1946年：

国民党为飞机场修成水泥跑道。

同年2月6日：

满州特殊制纸株式会社吉林工场改名为吉林市特种造纸厂。

同年6月19日：

吉林市特种造纸厂改名为吉林省造纸厂。

1947年：

兴隆、兴政保成立。

国民党在西依兰岗抓走四个壮年当国兵。

1948年3月9日：

吉林解放，保甲制解体。

同年11月13日：

兴隆、兴政保改为兴隆，兴政村。

1950年6月：

造纸厂工属邵若兰被评为市劳动模范。

同年7月：

造纸厂东厂宅家属委员会成立。

同年7月27日：

吉林飞机场开始修建（位于现吉林市五商店附近）。

同年8月23日：

兴隆、兴政村隶属于第二区。

同年11月14日：

市妇联编印了小册子《邵若兰的学习小组》并在省内发行。

1951年8月23日：

兴隆、兴政村隶属市第九区。

同年4月7日：

国营吉林造纸厂改名为国营第三造纸厂。

同年12月22日：

邵若兰被选为出席东北妇女第二届代表大会代表。

1952年9月：

邵若兰出席省工农兵劳模代表大会。

1953年2月20日：

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国营第三造纸厂住宅从兴隆、兴政两村划出，建立工人、劳动两个行政村人民政府。

同年11月8日：

邵若兰、罗洪端被选为出席吉林市第八区首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954年1月12日：

将工人村政府改为兴华街道居民委员会。

同年6月15日：

吉林市人民政府发出第八区兴华街道居民委员会为工厂生产服务的典型调查报告。

同年3月16日：

邵若兰被选为出席吉林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同年5月21日：

造纸厂西河通厂宅（原劳动村从兴政街分出，改为劳动街。

1955年6月：

成立兴华街道办事处（造纸厂职工医院附近）。

1956年1月：

选出出席哈达湾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5人。

刘淑贤被选为出席吉林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松花江剧场建成。（通江路45号）。

同年5月：

刘淑贤在北京出席全国先进工作者代表会议，受到毛主席接见。

1956年6月27日：

松江大桥通车。

1957年1月：

成立兴华街派出所（现造纸厂26号楼处）。

同年6月4日：

孟淑芹、曹凤芝参加全国工属代表会议，同年孟淑芹被选为省妇联执行委员。

同年7月：

哈达湾付食商店，松花江门市部成立（后改为人民付食商店，现中兴街69号）。

刘淑贤出席全国工会积极分子代表会议。

同年12月1日：

市交通公司汽车保养厂建成（吉林大街136号）。

1958年2月：

成立中共哈达湾区兴华街道联合支部委员会（包括兴华派出所）。

孟淑芹被选为哈达湾区人民委员。

吉林市百货公司第五商店建成营业。（中兴街114号现址）

同年5月2日：

选出哈达湾区第三届人民代表11人。

同年6月：

吉林造纸厂工人技术学校改名为吉林轻工业学校，隶属于吉林省轻工业厅。

同年10月1日：国营第三造纸厂改名为吉林省造纸厂。

国营第三造纸厂改名为吉林省造纸厂。

松花江照像馆成立。（现中兴街113号）

1959年9月4日：

刘淑贤被选为吉林市第五届妇女代表大会执行委员。

1960年4月27日：

兴华街道办事处改为哈达湾区人民公社兴华分社。

街道和驻街单位搞政体合一，造纸厂等单位干部派兴华分社任职。

同年5月：

刘素贤参加全省五好家庭代表会议。

1961年3月29日：

选出哈达湾人民公社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8人。

同年4月1日：

蔡文连被选为吉林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同年8月26日：

沈阳铁路局吉林铁路砖厂二分厂建成。（林荫路151号现址）。

1962年春：

哈达湾人民公社兴华分社又改为哈达湾区兴华街道办事处。

1963年3月：

街办服装厂成立。（中兴街75号）

同年6月1日：

哈达湾区第三小学校建成。（现哈达湾大街14号现址）

同年11月：

街办小造纸厂被二轻局接收。街办厂点下马。

同年11月16日：

选出出席哈达湾区第五届人民代表10人。

1964年6月24日：

哈达湾区并入昌邑区。哈达湾区人民公社兴华分社改为昌邑区兴华街道办事处。将第三居民委员会划归哈达湾街管辖。

同年6月30日零时：

全国第二次人口普查。兴华街总人口21,615人。